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林致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4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22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0930705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11136017_1093070535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109年太陽光電師資培訓研習營，請鼓勵所屬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09年7月27日工院字第10935002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108課綱生活科技領域教師專業素養，培育學生生活科技領域相關知識，藉太陽光電師資培訓研習營之舉辦，以太陽能智能車為主體，培育相關師資，以期將綠色能源議題納入生活科技課程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資訊摘述如下
 - (一)研習日期：109年8月13日（星期四）至14日（星期五）
 - (二)研習地點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寶山校區工學院EB226視聽教室及EB211電腦教室。
 - (三)研習對象：相關領域教師皆可報名參加。
 - (四)請至全國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2900507。



(五) 全程參與者將給予14小時研習時數認證。

四、檢附研習相關資訊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（國中部）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普林思頓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